

2025 年鄂伦春自治旗古里农牧场 1.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6 年提前批）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单位比选公告

根据鄂伦春自治旗农牧科技局关于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工作的授权书以及呼伦贝尔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印发《集团公司基本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及限额以下第三方服务机构比选工作规则》的通知要求，我公司拟通过比选方式选取一家第三方水土保持方案监理、监测单位，提供 2025 年鄂伦春自治旗古里农牧场 1.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6 年提前批）水土保持方案监理、监测单位相关业务工作。现将比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2025 年鄂伦春自治旗古里农牧场 1.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6 年提前批）

（二）项目建设单位：鄂伦春自治旗农田建设服务中心。

（三）项目实施被授权单位：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古里农牧场分公司

（四）建设地点：古里农牧场分公司第四、七连（队）

（五）项目总投资：2626.32 万元。

（六）建设规模：

1. 田块整治工程

机械捡石 10000 亩，共捡石 2 次，回填小型侵蚀沟 10 条，总长 1.098km，客土回填面积 1691.92 亩。

2. 灌溉与排水工程

购置移动泵车 4 台套。护砌排水沟 16 条，总长 6.582km。
新建涵洞 28 座，过水路面 15 座。

3. 田间道路工程

规划 4m 宽田间道路 22 条，总长 26.641km，4.5m 宽田间道路 2 条，总长 14.457km，平面交叉 31 处，设置错车道 138 处。

4. 农田地力提升工程

增施商品有机肥 9500 亩 (178kg/亩)，松土促根剂 500 亩 (2kg/

亩)，深松浅翻、耙地面积 9500 亩。

5. 其他工程

公示牌 1 座，界桩 20 个，10 处耕地质量监测点

(七) 比选服务费 (人民币)：55,000.00 元

二、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完成关于 2025 年鄂伦春自治旗古里农牧场 1.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6 年提前批) 监理、监测工作，以及完成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编制及相关内业资料。

三、比选要求

(一)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比选申请人需具备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的营业范围，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

（五）近3年内，参选人（法定代表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提供承诺）

（六）近3年内，法定代表人、经济或技术负责人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受到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提供承诺）

（七）具备在呼伦贝尔市境内开展水土保持方案监理、监测编制工作条件。（提供声明）

四、参加比选所需材料

（一）营业执照。公司营业执照、开户行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人员证书等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印章。

（二）业绩证明材料。近三年内（2023年—2025年）水土保持方案监理、监测的相关业绩包括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单位印章的关键页）。

（三）身份证明材料。参选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委托其他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出具相关承诺书及声明。一是出具对往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的承诺书；二是出具对法定代表人、经济或技术负责人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受到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方面的承诺书；三是在与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扎兰河农牧场分公司建立服务期间，因参选人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参选人承担全部责任的声明。

（五）提供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六）服务报价。参选人的报价以最高限价为基础，按参选项目进行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控制限价。

（七）比选材料。按照参选要求，整套参选文件不超过 100 页，服务方案不超过 50 页，服务业绩不超过 3 个。

五、比选方式

本次比选采取线上比选方式，根据报名条件筛选出符合要求的报名单位，根据评分标准，由评委统一评比。

六、中选规则

我公司比选小组组织召开评审会议，根据参与比选公司提供的资质、业绩材料、收费标准以及服务承诺等情况综合评分。经核实符合比选公告资格要求的服务机构有 2 家及以上的，按照具体程序、评分办法确定服务机构；如只有 1 家报名，由比选人与该服务机构就价格、服务承诺、售后等方面进行洽谈、磋商后确定；两次公告后均无符合要求的服务机构报名，可采取直接委托的方式选择第三方服务机构。

七、材料送达方式

可以采取邮件发送，邮寄等方式进行报名，公告期内比选文件资料装订后纸质版材料密封加盖公章送至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古里农牧场分公司资源项目管理部，电子版编辑一个PDF发送至2318884511@qq.com邮箱。我公司将对该项目报名单位进行比选，根据报名条件筛选出符合要求的报名单位，根据评分标准，由评委统一评比。

八、报名截止时间

2026年9月6日下午17:00。

九、比选方式

由评委统一评比，选定中选单位，如发现有提供虚假信息和提供虚假材料的监理单位取消其评选资格。

十、参选机构请仔细阅读公告，本次比选的最终解释权归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古里农牧场分公司所有。

附件：1.比选评分标准

2.比选申请书封面

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古里农牧场分公司

2026年9月4日

